**深圳会展中心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总体设计搭建项目（三次启动）**

**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项目要求** 1](#_Toc82687103)

[一、投标人须知 1](#_Toc82687104)

[二、特别说明 3](#_Toc82687105)

[三、投标文件编制 3](#_Toc82687106)

四、项目要求及数量 [3](#_Toc82687106)

五、备注 10

[**第二部分：开标流程** 12](#_Toc82687108)

[六、开标流程 12](#_Toc82687109)

[**第三部分：评审办法** 13](#_Toc82687110)

[七、评审办法 13](#_Toc82687111)

[（一）符合性检查 13](#_Toc82687112)

[（二）综合评议指标表 14](#_Toc82687113)

[**四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18](#_Toc82687114)

**第五部分：参考附件** 25

[附件1：投标函 25](#_Toc82687116)

[附件2：投标报价一览表 26](#_Toc82687117)

[附件3：考察证明 27](#_Toc82687118)

[附件4：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28](#_Toc82687119)

[附件5：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29](#_Toc82687120)

[附件6：报价一览表（货物）（本项目不适用） 30](#_Toc82687121)

[附件7：报价一览表（服务）（本项目不适用） 31](#_Toc82687122)

[附件8：报价一览表（工程） 32](#_Toc82687123)

[附件9：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33](#_Toc82687124)

[附件10：法定代表授权委托书 34](#_Toc82687125)

[附件11：经营业绩一览表 35](#_Toc82687126)

[附件12：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函 36](#_Toc82687127)

[附件13：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37](#_Toc82687128)

**第一部分 项目要求**

1. **投标人须知**

**重要提示：**

1. 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2. 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招标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招标人选用。本文件中对应模板性条款未被招标人选用的内容，自动不适用。
3. 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示范文本中的空格部分应根据招标项目实际需求填写，无内容或不采用者应用斜画线表示或者注明“本项目不适用”。

|  |  |  |
| --- | --- | --- |
| **投标人须知** | | |
| **条款号** | **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招标人 | 名称：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深圳会展中心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755-82848826  传真：0755-82848694  邮箱：liuxh@chtf.com |
| 2 | 项目名称 | 深圳会展中心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总体设计搭建项目（三次启动） |
| 项目类别 | 工程 |
| 项目介绍 | 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以下简称“高交会”）于每年11月中旬在深圳会展中心举办。“一带一路”专馆是高交会的重要组成部分，重点展示推介“一带一路”国家的科技产品与项目。为提升专馆的展示效果并保障各项活动的顺利举办，招标人将对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进行总体设计与搭建。内容包含专馆特装、国际远程展示中心、国际信息发布厅、咖啡休息区、国际商务洽谈区的设计与搭建，并提供相关设施设备。 |
| 实施地点 | 深圳会展中心 |
| 3 | 公告日期 | 2021-11-11 9:00（北京时间） |
| 招标文件  获取方式 | 深圳会展中心官网（www.szcec.com）下载。 |
| 4 | 报名方式 | 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单位，须将完整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的报名回函（或其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人传真（或邮箱）并致电确认。逾期报名的（以电子邮件或传真送达时间为准）将不予接受。 |
| 报名截止时间 | 2021-11-19 17:00（北京时间） |
| 5 | 投标人提出质疑  截止时间 | 2021-11-18 9:00（北京时间） |
| 招标人澄清、修改、答疑截止时间 | 2021-11-19 9:00（北京时间） |
| 6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021-11-22 17:00（北京时间） |
| 7 |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注意事项 | 响应文件应以加密形式PDF格式文件发送至招标人邮箱并致电确认，注意事项：   1. 为便于开标时的解密操作，响应文件（PDF格式）建议采用winRAR或winzip等常用压缩软件进行压缩和加密。 2.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须熟记投标文件密码，并在开标时间开始后15分钟内发送投标文件密码至招标联系人邮箱（为确保开评标工作的保密性并兼顾效率， 密码早发或晚发可能导致废标的不利后果）。 3. 所有需要加盖公章的页面均须加盖公章，要求签名之处须有相应的亲笔手写签名或法定有效的私章。 |
| 8 | 开标时间 | 2021-11-23 14:30（北京时间） |
| 开标地点 | 深圳会展中心指定视频会议室，届时请各投标人按采购公告要求准时提交响应文件并参加在线开标。 |
| 9 |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0 | 踏勘现场 | 1. ☑不组织。可在公开招标开始后至公开招标结束前自行踏勘。 2. □组织，踏勘要求： 3. 投标人是否必须参加：   □是（若不参加，将因投标文件不完整导致失去本项目投标资格）；  □否（可选择不参加，不影响投标资格但可能会产生不利后果）。   1. 招标人定于2021年月日10时整邀请投标人人员察看现场并讲解项目需求；投标人应在谈判前指派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人员参加由采购人组织的现场踏勘工作。 2. 投标人须持《现场考察证明》（格式见附件）参加现场踏勘，并在完成现场踏勘后交由招标人管理人员签字确认，并附于投标文件中。 3. 已报名但未参加现场踏勘的招标人视为已理解并认同本次踏勘所涉及的全部内容，且对本次踏勘的组织实施过程无异议。招标人自行承担因不参加现场踏勘所可能造成的一切后果（包括因此失去投标资格的情形）。 4. 鉴于疫情防控要求，投标人须至少提前一天与踏勘联系人预约，并按要求备案本单位指定踏勘人员信息。否则，将可能导致投标人不能进入涉深圳会展中心管控区域的踏勘现场的不利后果。投标人必须保证所预约备案的踏勘人员严格符合政府主管部门及招标人防疫要求，否则由此带来的一切问题均由参加单位负责。且招标人有权拒绝未预约备案人员参加本项目踏勘活动。 5. 踏勘联系人：黄先觉   电话：0755-82848763  集合地点：深圳会展中心三楼311B室 |
| 1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递交履约保证金：   1. ☑不要求 2. □要求 3. 履约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 元 4.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 □现金 5. 投标人保证金收款银行账户信息（选用“银行转账”方式须填）   收款单位：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为银行转账的，需在转账时注明项目名称，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公司账户中转出。 |
| 12 | 投标样品 | ☑不要求递交投标样品  □递交投标样品，具体要求： |
| 13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最低价法  □其他： |
| 14 | 推荐中标  候选人数量 | ☑内部招标评标小组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1 个。  （适用于采用**综合评分法**、**最低价法**） |

1. **特别说明**
2. 投标人必须具备开展视频会议所需的基本网络设备及网络环境。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因不具备上述条件或网络环境不佳而导致的无法按要求正常参与本项目开标工作的后果，亦不得因此对本项目招标结果提出异议。
3. 本项目涉及的所有往来资料文件均需通过招标人报名回函上指定的电子邮箱发送和接收，否则可能导致文件不被接受的不利后果。
4. 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请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报名截止时间前，按照要求的方式提交报名回函并致电确认，招标人只接受报名成功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5. 投标人如对获取的“招标文件”有疑问，须在质疑时间截止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视情况采用书面或其他形式予以答复或澄清；若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即视为该投标人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上载明的所有内容，并不再对“招标文件”提出任何异议或质疑。
6. “招标文件”如有变更、补充或澄清，招标人将以公告形式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开发布。在公告发布后，招标人将会通过电话、邮件或其他任何可能的方式通知对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收到上述通知后，潜在投标人应立即向招标人回函确认。如无回函确认，即视为潜在投标人已知晓相关变更、补充或澄清内容且无异议。
7. **投标文件编制**

|  |  |  |
| --- | --- | --- |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 |
| **条款号** | **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包含以下组成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商务标部分  ☑技术标部分  ☑价格标部分 |
| 2 | 资格审查文件 | 编制内容：  ☑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打印件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资格证明文件  □经营业绩一览表及业绩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书  □投标人股东关系构成表  □其他： |
| 3 | 商务标部分 | 编制内容：  ☑投标函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服务承诺  ☑现场考察证明  ☑其他：项目人员证明资料 |
| 4 | 技术标部分 | 编制内容：  ☑技术条款响应/偏离表  □技术（服务）方案  □项目管理及服务能力  ☑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函  ☑项目团队成员简介、认证资格证书复印件、社保证明资料  ☑其他：项目施工方案 |
| 5 | 价格标部分 | 编制内容：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分项报价表  □其他： |

**四、项目要求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一）商务需求**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偏离选项** |
|  | 资质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合法运作的企业。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企业公示信息应含注册资金及经营范围信息，且无未改正的经营异常信息，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3. 投标人代表必须是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的人员。（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如单位法定代表人为本项目授权代表，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各证明书须加盖公章，身份证原件备查）。 4. 投标人须具有市级及以上展览行业相关协会或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与施工类资质（如深圳市会议展览业协会颁发的展览展示工程施工资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展览工程企业资质等）证书。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可偏离 |
|  | 报价要求 | 1. 本项目报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币种。 2. 本项目报价应包括“一带一路”专馆特装、国际远程展示中心、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咖啡休息区的设计费与搭建费，以及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材料费、施工费、管理费、安全措施费、人工费、增值税等所有相关费用。本项目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投标人须提交“一带一路”专馆特装、国际远程展示中心、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咖啡休息区的设计与搭建的总报价及详细报价清单。 4. 本次投标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不可偏离 |
|  | 控制金额 | 本项目总控制金额为22.5万元（含税），报价超过上述控制金额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不可偏离 |
|  | 付款方式 | 双方签订本项目合同后，在第二十三届高交会结束且该项目要求工作全部完成后，以经双方确认签署的第二十三届高交会“验收结算确认单”为准进行一次性结算支付。（详细事宜以合同条款为准） | 不可偏离 |
|  | 项目人员要求 | （1）投标人必须拥有自己的专业专职设计师（设计类专业毕业，专科及以上学历且从事设计师工作人员，非职业设计师不得纳入其中）5人及以上。投标人需提供设计师个人简历（含毕业院校、专业、工作经历等）、毕业证书以及其2021年4月1日至采购公告发布日在投标单位工作的社保缴纳证明等证明文件（如受疫情影响，行政主管部门准许企业延期缴纳疫情期间社保的，请提供缓缴证明资料），并加盖参加单位公章。  （2）项目负责人需拥有五年及以上行业从业经验，至少曾经负责过2场及以上展览主场承建商项目。需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并加盖参加单位公章。  （3）本项目需配置专职安全员一名，负责本项目实施期间的施工安全管理并做好施工人员及服务人员的防疫管理工作。  （4）项目负责人及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经确定，不得随意更换，除非招标人提出更换。如中标人确需更换，需取得招标人同意。 | 不可偏离 |
| **（二）技术/服务需求** | | | |
| **序号**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 | **偏离选项** |
|  | 施工范围 | 深圳会展中心1号馆内（详细位置见参照《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总体设计与搭建项目统计表》）；  （地点位置为暂定，以组委会最终公布的具体位置为准。但搭建区的数量及总体面积不超过本说明限定之范围。） | 不可偏离 |
|  | 设计与功能要求 | 1. 本项目设计必须以《第二十三届高交会视觉识别系统规范手册》、《第二十三届高交会展会辅助图形（主视觉）设计方案》为执行标准，不得偏离其规范和风格。 2. 须结合“一带一路”专馆的理念和特征，充分、统一、规范地体现第二十三届高交会及“一带一路”专馆的形象风格。 3. 本项目出具的图稿、施工图纸必须标注其尺寸、材质、工艺等；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必须配备明显标识，并可快速取用。 4. 本项目设计应充分体现科技美感，运用包括但不限于传统图文展板、展台、灯箱、灯带、电子显示屏等进行包装展示。鼓励运用新型绿色建材。 5. “一带一路”专馆特装要求：搭建一个具备“一带一路”专馆区域标识性、指引性的外框形象建筑，整体高度限高6米。 6. 国际远程展示中心要求：放置10台智慧大屏（由招标人提供），符合智慧大屏安装、调试和使用的要求，便于现场观众与线上展商互动交流，便于现场工作人员操作设备，避免与临近展位互相干扰。展位限高4米。 7. 国际信息发布厅功能要求：按剧院式摆设，设立签到前台，提供LED屏、音响、麦克风、电脑、摄像头、演讲台、签约桌（含签约桌布裙）、签约椅、独立沙发、水牌栏等设备设施。 8. 国际商务洽谈区要求：用于举办一对一配对洽谈活动；配备不少于8套洽谈桌椅（1桌3椅视为1套）；配备10套笔记本电脑（含鼠标）；设立签到前台和独立储物室。 9. 咖啡休息区要求：具备餐饮、休闲等环境条件；满足咖啡设备安置空间；按需配备沙发、点心台、吧台、茶几、绿植等设施设备。限高4米。 | 不可偏离 |
|  | 施工要求 | 1. 投标人必须根据招标人的具体要求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安全可行的《项目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与进度计划、现场施工管理、施工材料、安全管理措施、应急预案等。 2. 投标人必须对现场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负全部责任，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措施、设置安全可靠的防护设施，确保施工现场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并自觉杜绝所有违章违规及无防护措施的危险作业行为。如因中标人管理不善、组织不力或监管缺失等造成安全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的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3. 中标人应严格遵守高交会关于新冠疫情防控的要求和规定，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4. 中标人必须与招标人签署《安全生产责任书》。 5. 投标人应重视现场的文明施工，对施工区域的施工垃圾自行清除，不得乱堆乱放，不得破坏本体地面。   (6)中标人必须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所属地政府及深圳会展中心的相关规章制度安排施工作业，招标人有权制止现场违规或存在安全隐患的作业现象。施工过程中存在不符合要求或未通过验收的，中标单位必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立即整改、无条件返工直至符合要求并验收合格。 | 不可偏离 |
|  | 验收要求 | （1）具体的设计方案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不限于电子邮件、快递、领取等方式）后5天内提供给招标人；经招标人提出修改意见后，3天内提供修改方案；最终设计方案需开展前15天定稿，交由招标人确认。  （2）“一带一路”专馆特装完成时间要求：搭建完成并通过初步验收的时间为开展前3天。  （3）国际远程展示中心完成时间要求：搭建完成并通过初步验收的时间为开展前2天。  （4）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咖啡休息区完成时间要求：搭建完成并通过初步验收的时间为开展前1天。  （5）第二十三届高交会展览结束当天17:30以后可开始进行拆除撤离工作，拆除撤离工作时间为展览结束当天17:30-24:00。需将现场所有搭建物、设备设施、各类垃圾等撤离完毕，恢复场馆原貌。  （6）根据以上时间要求，如出现超期情况，扣除合同总金额的10%。  （7）如工程项目实际施工效果与设计方案产生偏差，将根据偏差程度扣除该项目合同总金额的5%—15%的款项。  （8）以上时间节点以高交会组委会官方发布的举办时间为准。 | 不可偏离 |
|  | 质保期/服务承诺 | （1） 投标人须承诺在高交会期间提供本项目场地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服务，并提供可调配的维护人员名单。  （2）设备设施故障维护响应时间不得超过5分钟。  （3）投标人须提供《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函》，保证在第一时间根据招标人的要求修改及完善项目。本项目质保期从搭建开始到拆除为止，质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问题所产生的维修、维护及其他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再支付额外费用。 | 不可偏离 |
|  | 知识产权归属 | （1）本项目的设计成果所有权归招标人所有。  （2）投标人应保证设计成果及其采用的所有素材的原创性或拥有合法知识产权。如因中标人原因导招标人被第三方主张有关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由中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若因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须承担赔偿责任。（需提供知识产权归属和原创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不可偏离 |
|  | 不可抗力条款及疫情防控政策 | 本项目执行期间,由于政策变化、疫情、地震、水灾、风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终止或中止，本项目无法按照合同约定继续履行，中标人应充分履行自己的义务，做好收尾工作，并且及时将自有设备及工作人员撤出现场。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出现项目暂缓的情况，合同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尽快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进行沟通，待影响合同履行的不可抗力消除后继续履行合同。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出现项目取消的情况，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 不可偏离 |

**（三）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总体设计与搭建项目统计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规格** | **位置** | **数量** | **形状（图）** | **备注** |
| 1 | “一带一路”专馆特装 | 38m×30m | 1号馆 | 1个 |  | 限高6m；  包围式外框（含行架） |
| 2 | 国际远程展示中心 | 8m×18m | 1号馆 | 1个 |  | 限高4m；  展示区域面向东面，西面封闭 |
| 3 | 国际信息发布厅（1A204） | 8m×13.5m | 1号馆 | 1个 |  | 半开放式；  限高4m；  需满足小型及活动需求，具备相应设备设施 |
| 4 | 国际商务洽谈区 | 12m×6m | 1号馆 | 1个 |  | 半开放式；  限高4m；  需包含小型储物室 |
| 5 | 咖啡区（1A206） | 17m×7m | 1号馆  二楼平台（东） | 1个 |  | 半开放式 |

**五、备注：**

以上地点位置为暂定，以组委会最终公布的具体位置为准。但项目数量及总体面积不超过本说明限定之范围。

**第二部分：开标流程**

**六、开标流程**

1. 投标人按要求准时进入视频会议室；
2. 投标人按时发送文件密码至招标联系人邮箱；
3. 宣布开标开始，宣读开标注意事项、流程；
4. 评标小组组长主持评标；
5. 招标联系人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
6. 现场公开唱标。
7. 投标文件及密码发送符合要求的投标人结束投标暂离视频会议室；
8.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检验和投标人基本情况的符合性审查；
9. 商务及技术需求响应性评定；
10. 评标小组成员采用有记名方式按综合评议指标评分；
11. 综合评分的计算和排序；
12. 本项目招标第一候选供应商、备选供应商的确定及报告的出具。

**第三部分：评审办法**

**七、评审办法**

首先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采用**100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分。

1. **符合性检查**

|  |  |
| --- | --- |
| 评议项目 | 评议标准 |
| 响应文件 | **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文件是否按要求编制目录、加密；投标文件的加密密码在按要求发送至招标人且保证文件完整可正常打开；投标人必须提供由法人代表或其书面授权人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投标响应文件**。 |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证明书 | 是否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如单位法定代表人为本项目授权代表，则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原件备查，各类证明书需加盖公章）。 |
| 资格证明文件 | 投标人是否提供以下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合法运作的企业。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公示的企业信息打印件并加盖参加单位公章。企业公示信息应含无未改正的经营异常信息，无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人须提供市级及以上展览行业相关协会或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与施工类资质（如深圳市会议展览业协会颁发的展览展示工程施工资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中国展览馆协会颁发的展览工程企业资质等）证书。（需提供复印件或打印件加盖公章）。 |
| 控制金额 | 本项目总控制金额为22.5万元（含税），报价超过上述控制金额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

1. **综合评议指标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议内容** | **分值** | **评议标准及权重** |
| **商务评议项（**25**分）** | | | |
| 1 | 企业实力 | 5 | 综合评议各投标人资质条件、信誉、企业实力等因素；以上综合实力越强所得分数越高。  1、其中企业注册资金（实缴）金额≥500万得3分；  500万＞企业注册资金（实缴）金额≥100万，得2分；  100万＞企业注册资金（实缴）金额≥50万，得1分；  低于50万元或注册资金未实缴不得分；  2、企业人数规模≥100人，得2分；  100人＞企业人数规模≥20人，得1分；  20人以下规模不得分。以上最高得5分。  备注：请提供可体现社保缴纳人数的社保证明资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及所提供信息无法判断企业缴纳社保人数的不得分。 |
| 2 | 资质证书 | 5 | 拥有有效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19001-2016或ISO9001)加3分；  拥有有效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4001-2016或ISO14001)加2分；  最高得5分。  参加单位需提供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参加单位公章。 |
| 3 | 行业经验 | 12 | 2018年1月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曾作为大型展会（展览面积10万平米方或以上）主场承建服务商，承接主场承建的单个合同超过4万平方米的，每份合同加2分，最高得12分，资料不全者不得分。  备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业主方名称、合同主要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履约地点、甲乙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合同关键页未能体现主场搭建面积的可另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展会官网介绍、组委会感谢信等含有展会面积信息的官方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未能体现主场搭建面积的该合同不得分。 |
| 3 | 2018年1月至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曾作为专业展览会场馆或非长期展示展览馆举办的普通展览会主场承建服务商，承接每场展览会主场承建合同超过1.5万平方米的，每项合同得1分，最高得3分，资料不全者不得分。  备注：提供合同关键页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关键页须体现项目名称、业主方名称、合同主要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履约地点、甲乙双方盖章等关键信息。合同关键页未能体现主场搭建面积可提供其他相关证明材料（如展会官网介绍、组委会感谢信等含有展会面积信息的官方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未能体现主场搭建面积的该合同不得分。 |
| **技术服务评议项（35分）** | | | |
| 1 | 设计方案 | 3 | “一带一路”专馆特装方案设计越新颖，越具合理性和可行性，综合评分越高，本项最高3分。运用新型材料设计，另运用灯箱、灯带等进行包装展示，此项酌情加分。  优为3分，良2分，普通为1分。 |
| 3 | 国际远程展示中心设计展示形式越合理、越新颖、越有科技感，得分越高。运用包括但不限于传统图文展板、展台、灯箱、灯带、电子显示屏等进行包装展示，此项酌情加分。优为3分，良2分，普通为1分。 |
| 3 | 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内设施设备越完善，得分越高。  优为3分，良2分，普通为1分。 |
| 3 | 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及咖啡区皆为半开放式设计，空间利用越充分、面积分配越合理，得分越高。  优为3分，良2分，普通为1分。 |
| 2 | 设计团队 | 3 | 按参加单位承诺投入本项目的专职专业设计师人数计分，（设计类专业毕业，专科及以上学历且从事设计师工作人员，非职业设计师不得纳入其中）  人数＞7人，得3分；  7人≥人数＞5人，得2分；  5人，得1分；  少于5人或非专业设计人员纳入其中均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3分。  需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专职专业设计师简历（含毕业院校、专业、工作经历等）、毕业证书以及其2021年4月1日至今在投标人工作的社保缴纳证明等。（如受疫情影响，行政主管部门准许企业延期缴纳疫情期间社保的，请提供缓缴证明资料），并加盖参加单位公章。 |
| 5 | 投标人有国际国内设计行业获奖、作品在国际展览展出者的按照获奖级别及数量加分。其中国际奖项每个2分；国内奖项：国家级奖项每个2分；省市级与协会奖项每个1分。以上最高得5分。  投标人需提供曾获以上奖项的获奖证明等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3 | 服务团队 | 5 | 根据服务方案中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人员的展览行业从业经验及现场维护人员数量与专业性在0-5分内加分，  1、负责人专业性评分为2分，优为2分，良为1分，经验不足不得分。  2、团队人员数量与专业性评分为2分，优为2分，良为1分，普通为0.5分，数量与经验不足不得分。  3、如团队专职安全员拥有安全员资格证加1分（需提供安全员资格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本项最高5分。 |
| 4 | 项目施工方案 | 10 | 1.根据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规范性、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内容应包括施工组织与进度计划、现场施工管理、施工材料、安全管理措施、应急预案等。内容完备，措施到位，工作流程科学合理，工作节点清晰得分越高。  优为7分，良5分，普通为3分。  2.根据项目安全管理措施及应急预案进行综合评分。安全问题防范、突发事件应对、疫情防控的措施越多、越全面、可操作性越强，得分越高。  优为3分，良2分，普通为1分。 |
| **价格评议项（**40**分）** | | | |
| 1 | 价格评议 | 40 | 1. 当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参加单位数量不低于三家时，以所有符合要求的参加单位总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准价。 2. 当满足谈判文件要求参加单位数量为两家时，以其中的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3. 价格分计算公式：   （1-|参评报价-基准价|÷基准价）×价格权重  说明：报价最接近基准价的参加单位价格分最高，价格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1、若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2、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上述错误的更正方式，招标人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四部分：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

**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设计与搭建项目合同书**

甲方（招标人）：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11号深圳会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 岳启伟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深圳会展中心“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设计与搭建项目的采购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规，以此次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等组成为基础，遵循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乙方承包实施的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设计与搭建项目的有关事宜，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组成文件

1．本合同书

2．中标通知书

3．中标单位竟标报价表

4．招投标文件

二、项目工作内容

（一）实施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11号深圳会展中心1馆

（二）项目数量、规格：

1、数量：共5个

2、位置及规格：具体规格参照《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总体设计与搭建项目统计表

》。

（三）设计类项目内容

对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整体特装、国际远程展示中心、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及咖啡休息区进行统一的规划设计并形成设计方案，方案中需标明尺寸、材质、工艺及相关功能信息等内容。

（四）施工类项目内容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具体要求和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安全可行的《项目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施工组织与进度计划、现场施工管理、施工材料、安全生产措施、应急预案等。

三、设计要求

1．本项目设计必须以《第二十三届高交会视觉识别系统规范手册》、《第二十三届高交会展会辅助图形（主视觉）设计方案》为执行标准，不得偏离其规范和风格。

2．须结合“一带一路”专馆的理念和特征，充分、统一、规范地体现第二十三届高交会及“一带一路”专馆的形象风格。

3．本项目出具的图稿、施工图纸必须标注其尺寸、材质、工艺等；消防栓等消防设施必须配备明显标识，并可快速取用。

4．本项目设计应充分体现科技美感，运用包括但不限于传统图文展板、展台、灯箱、灯带、电子显示屏等进行包装展示。鼓励运用新型绿色建材。

5．“一带一路”专馆特装要求：搭建一个具备“一带一路”专馆区域标识性、指引性的外框形象建筑，整体高度限高6米。

6．国际远程展示中心要求：放置10台智慧大屏（由招标人提供），符合智慧大屏安装和调试的要求，便于现场观众与线上展商互动交流，便于现场工作人员操作设备，避免与与临近展位互相干扰。展位限高4米。

7．国际信息发布厅功能要求：按剧院式摆设，设立签到前台，提供LED屏、音响、麦克风、电脑、摄像头、演讲台、签约桌（含签约桌布裙）、签约椅、独立沙发、水牌栏等设备设施。

8．国际商务洽谈区要求：用于举办一对一配对洽谈活动；配备不少于8套洽谈桌椅（1桌3椅视为1套）；配备10套笔记本电脑（含鼠标）；设立签到前台和独立储物室。

9．咖啡休息区要求：具备餐饮、休闲等环境条件；满足咖啡设备安置空间；按需配备沙发、点心台、吧台、茶几、绿植等设施设备。限高4米。

四、施工要求

1．乙方必须对现场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负全部责任，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措施、设置安全可靠的防护设施，确保施工现场人员人身和财产安全，并自觉杜绝所有违章违规及无防护措施的危险作业行为。如因中标人管理不善、组织不力或监管缺失等造成安全责任事故及财产损失的由中标人负全部责任。

2．乙方应严格遵守高交会关于新冠疫情防控的要求和规定，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3．乙方须与甲方签署《安全生产责任书》。

4．乙方应重视现场的文明施工，对施工区域的施工垃圾自行清除，不得乱堆乱放，不得破坏本体地面。

5．乙方必须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所属地政府及深圳会展中心的相关规章制度安排施工作业，甲方有权制止现场违规或存在安全隐患的作业现象。施工过程中存在不符合要求或未通过验收的，乙方必须按照招标人的要求立即整改、无条件返工直至符合要求并验收合格。

五、服务要求

1．乙方须承诺在高交会期间提供本项目场地内所有设备设施的维护服务，并提供可调配的维护人员名单及现场服务及维护方案。

2．设备设施故障维护响应时间不得超过5分钟。

六、时间要求

1．具体的设计方案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不限于电子邮件、快递、领取等方式）后5天内提供给招标人；经甲方提出修改意见后，3天内提供修改方案；最终设计方案需在11月7日前定稿，交由甲方确认。

2．所有施工项目须按照甲方确认通过后的设计方案及工期进行制作与施工，“一带一路”专馆特装于2021年11月12日17:00前完成现场施工搭建工作；国际远程展示中心于2021年11月13日12:00前完成现场施工搭建工作；国际信息发布厅、国际商务洽谈区及咖啡区于2021年11月15日12:00前完成现场施工搭建工作。

3．所有现场施工类工程项目须在2021年11月21日24:00前撤离完毕。

4．以上具体时间节点以当届高交会展期时间安排为准。

七、项目费用

1．根据乙方中标报价单，本合同项目共计总金额为\_\_\_\_\_\_\_\_\_元整（￥\_\_\_\_\_\_\_\_\_\_元）。

八、验收与付款

1．本项目的最终结算以甲乙双方签署的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设计与搭建项目的“验收结算确认单”为准。

2．当届高交会结束后，按甲乙双方签署的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设计与搭建项目的“验收结算确认单”，甲方一次性支付合同全部款项。乙方须开具增值税发票。

3．乙方收款账号

公司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乙方的交付方式

1．设计方案类均以原始矢量设计电子文件（CDR或AI和PDF或JPEG等文件格式）提交甲方，并需向甲方提供详细的施工图、效果图等纸质文件。

2．现场施工类项目均以现场实际施工完成的搭建标的，在双方签订验收确认单后正式移交给甲方。

3．现场服务类项目均以现场服务记录作为交付凭据，需在双方签订服务验收确认单后作为结算凭据。

十、知识产权约定

1．本项目所有的设计成果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2．乙方应保证设计成果及其采用的所有素材的原创性或拥有合法知识产权。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第三方主张有关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须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双方的权利义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可根据自己的需求向乙方提出设计要求及设计的风格和色调，甲方有权对乙方所设计的作品提出合理的修改意见、建议和思路，以使乙方设计的作品更符合甲方高交会的文化内涵和展会现场应用。

2．甲方有义务向乙方项目人员提供相关背景资料，为乙方的策划、创意、设计提供素材，配合乙方进行勘察、调研、规划、设计、施工等工作。

3．甲方需委派项目负责人与乙方沟通设计、制作及现场施工等事宜，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进行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及其他事宜。

4．甲方需及时审定乙方提供的设计方案及相关技术图纸，所有图纸需经甲方代表签字确认后才可布展施工。

5．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办理第二十三届高交会展期的相关服务人员证件，做好有关协调工作及其他事宜；

6．甲方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费用。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需按照合同约定按时交付设计和施工任务。

2．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设计时，可以发挥特长，在合理范围内与甲方协商修改完善设计内容，以使乙方的设计在符合审美原则的基础上同时符合甲方的高标准需求。

3．乙方必须按照经甲方确定的设计方案、会期现场服务方案及物料方案、规范标准及制作方案的施工技术、质量要求进行施工，达到甲方的要求，保证按期、按质、按量完成设计、制作、搭建和撤展、现场服务等各项任务。

4．因展会现场的特殊性，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有临时修改设计项目和临时新增的搭建项目，乙方须提前计划并做好相应准备，完全接受甲方的要求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5．乙方需委派专人分别作为乙方设计、施工、服务及总项目负责人，并提供联系方式，负责沟通设计、现场施工及展期服务等一切事宜。

十二、不可抗力

本合同执行期间,由于政策变化、疫情、地震、水灾、风灾、战争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项目终止或中止，使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乙方应充分履行自己的义务，做好收尾工作，并且及时将自有设备及工作人员撤出现场。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出现项目暂缓的情况，合同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尽快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进行沟通，待影响合同履行的不可抗力消除后继续履行合同。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出现项目取消的情况，双方互不追究责任。

十三、违约责任

1．乙方不得无理由终止合同，如终止合同乙方已收取的费用应全部退回给甲方，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及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2．甲方不得随意终止合同，如终止合同，则应结清乙方已完成设计工作的款项，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及乙方因此所产生的全部损失。

3．如工程项目实际施工效果与设计方案产生偏差，将根据偏差程度扣除该项目5%—15%的款项。

4．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相关内容委托、外包、转让给第三方设计、施工，否则，甲方将责令停止，并保留解除本合同、要求退回全部已付款项并按乙方无理由终止合同的要求赔偿损失等权利。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肆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共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甲方：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时间：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部分：参考附件**

附件1：投标函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在研究了你方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后，我方愿意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投标、服务期和服务要求提供服务，并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书中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120 日历日，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函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我方同意按照你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要求履行提供服务及有关责任和义务。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你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随同本投标函，我方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存在以下任何一种行为时，你方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给你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的，你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1）投标截止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或

（2）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中标；或

（3）我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拒绝按照你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及附件；或

（4）我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履约担保；或

（5）我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你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或

（6）我方资质证书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或

（7）我方有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行为。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发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投标人地址：

电话：

电子邮箱：

邮政编码：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工程名称** | **投标总价**  **（含税人民币/元）** | **工期** | **备注**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日

附件3：考察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现场考察证明**

投标人（ ）：

已于**2021年11月日**参加了招标人（深圳会展中心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会展中心第二十三届高交会“一带一路”专馆总体设计搭建项目（三次启动）的现场考察，**详细听取了招标人的讲解和要求，已经知晓招标人本次项目的所有内容以及技术要求等。

招标人现场踏勘联系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技术服务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服务 | 投标人响应 | | |
| --- | --- | --- | --- | --- |
| 技术服务明细 | 响应内容 | 有/无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1.本表中的《招标文件技术服务》来自于招标文件的第四项《项目要求及数量》中的“技术服务要求”，投标人须逐条填写在本表中，并对《投标人响应》下的三栏要求作出响应。

2.《响应内容》栏须投标人填写对每条需求的具体响应内容，不得只填写“响应”、“优于”等字样。对于需要提供相关证书的响应内容，应在该栏中填写相关证书名目，并在本表后附加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凡在本栏出现遗漏、不填或完全复制《技术服务明细》内容，将会导致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3.《有/无偏离》栏只需填“有”或“无”。 响应结果优于（或高于）本项目需求的（即正偏离），仍须如实填写“无”，可在《说明》栏中作出具体说明。“不可偏离项”响应内容为“有”的，视同偏离本项目要求，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日

附件5：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 序号 |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 | 投标人响应 | | |
| --- | --- | --- | --- | --- | --- |
| 条目号 | 商务要求明细 | 响应内容 | 有/无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说明：

1.本表中的《招标文件商务要求》来自于招标文件的第四项《项目要求及数量》中的“商务要求”，投标人须逐条填写在本表中，并对《投标人响应》下的三栏要求作出响应。

2.《响应内容》栏须投标人填写对每条需求的具体响应内容，不得只填写“响应”、“优于”等字样。对于需要提供相关证书的响应内容，应在该栏中填写相关证书名目，并在本表后附加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凡在本栏出现遗漏、不填或完全复制《商务要求明细》内容，将会导致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3.《有/无偏离》栏只需填“有”或“无”， 响应结果优于（或高于）本项目需求的（即正偏离），仍须如实填写“无”，可在《说明》栏中作出具体说明。“不可偏离项”响应内容为“有”的，视同偏离本项目要求，该投标文件不能通过符合性检查。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6：报价一览表（货物）（本项目不适用）

**报价一览表（货物）**

项目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 \_\_

交货地点： 交货期：

币种：人民币 税率： %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制造商 | 产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小计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2. 投标人使用本表或自由报价单格式报价均可，但应能清晰体现总报价及分项报价信息。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4. 表中“名称”为构成总价的各分项名称，如分项名称不涉及制造商、型号及产地信息等可打“—”。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报价日期：\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7：报价一览表（服务）（本项目不适用）

**报价一览表（服务）**

项目名称：

币种：人民币 税率： %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内容描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2. 投标人使用本表或自由报价单格式报价均可，但应能清晰体现总报价及分项报价信息。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报价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8：报价一览表（工程）

**报价一览表（工程）**

工程名称： \_\_\_\_\_\_\_\_\_\_\_\_\_\_\_\_\_\_\_\_ \_\_

币种：人民币 税率： %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项目名称 | 工期 | 计量单位 | 工程量 | 综合单价 | 小计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 | | | | | |  |  |

注：

* 1. 投标人如果需要对报价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备注一栏中填写。
  2. 投标人使用本表或自由报价单格式报价均可，但应能清晰体现总报价及分项报价信息。
  3.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价不一致，以总价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报价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9：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附件10：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位名称）的 （姓名）为我公司参与本项目公开招标的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内容我均承认，并全权代表我参与本项目所有公开招标过程。本委托书有效期截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职务：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1.委托书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

2.委托书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委托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附件11：经营业绩一览表

**经营业绩一览表**

致：（招标人）

我方根据贵公司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年 月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拟投服务名称）真实的业绩资料，证明合同附后，清单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签订时间 | 项目名称 | 金额 | 工期（或服务期） | 业主单位 | 服务/施工地点 | 详见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此表格式如不合适，投标人可自行调整。

2.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业绩部分资格要求及评分标准仔细填写，并填写页码，以供评标委员会查验；

3.上述业绩必须为真实有效，如发现业绩不符，将取消相应资格；

4.证明材料须附在本表后即可。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函

**质量保证服务承诺函**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及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履约情况及社会信誉承诺书**

致： （招标人）

我司郑重承诺：

1. （投标人名称）在最近三年内（ 年 月 日至报名截止时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没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引起的合同终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没有重大质量问题。
2. （投标人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在最近三年内（ 年 月 日至报名截止时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3. （投标人名称）自 年 月 日至报名截止时间，提供的服务在中国大陆地区项目中无重大安全事故。

以上承诺如有虚假，你方有权取消我方中选资格，我方同意给你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